

A	範圍：弗 5:21-6, 參考資料：IBC/NJBC/ 思高註解	
B	<p><u>「作妻子的應當服從丈夫，因他是妻子的頭」</u> <u>---保祿是否鼓吹低貶女性？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保祿不主張任何人被低貶，基督徒相處，應「懷著敬畏基督的心，互相順從」（留意：5:21 是新一段的開始。） 爲表明人與人的平等，著意抬舉當時被社會低貶的人，反先稱呼妻子、子女、奴僕，以示尊重。 妻子對丈夫的服從，是「如同服從主一樣」，即基於對主的服從來服從丈夫，而不是基於服從大男人的心態。既如此，丈夫的意願若不乎合主意，便不需服從。 無論是丈夫、或父母、或主人，保祿都要求他們行使像聖三般自我交出的愛和尊重對方。 	<p>5:22-23, IBC CSS 9-4</p> <p>5:21</p> <p>5:25</p>
C	<p><u>婚姻的神聖意義：反影和參與J/教會的密切關係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如J是教會的頭，丈夫是妻子的頭。近東古代文化中，頭=起源(source)。保祿用此形象，含義不在「控制」，而是指J是教會之「源」就如亞當是厄娃之「源」一般：厄娃從亞當出(創 2:21-33)，教會也從J出(若 19:34)；藉聖事教會不斷從J吸取生命的恩寵。 作爲標記，聖事「象徵」、「指向」和「表達」真理和恩寵；聖事所用的禮儀和標記，使人從有形的層面「參與」無形的真實，並藉此獲得恩寵的效用。所以，婚姻聖事的參與性使基督徒婚姻活在J/教會婚姻關係的真實中，在忠信愛慕，共融結合中成長，預享聖三完美結合的本體生活。 基督徒婚姻要從三方面反影J/教會婚姻：不能拆散(忠信)、標記著(反影指向)J/教會盟約的關係，互惠性(教會服從J，J自我交出給教會) 如古代習俗，新娘在沐浴後才交新郎，J要「水洗」教會，使能與祂結合。Eastern Churches – Ephiphany commemorates J’s baptism 「使她呈現爲光耀的教會，沒瑕疵，沒皺紋」⇔歌 4:7；默 19:7-8,21:2。藉聖事，J不斷聖化教會(新娘)，使其完美。 教會是J的肉身：如厄娃來自亞當，是亞當的骨肉，教會(新厄娃)亦來自J(新亞當)，是J的骨肉。天主旨意 	<p>IBC p.44, CSS 9-5</p> <p>CCC 1145-1152 CCC 1138-1139 CCC 1130</p> <p>IBC 5:22-23 弗 5:26, IBC</p> <p>5:26, 則 16:8-14 Balthasar p.164</p> <p>5:27-32, IBC</p> <p>創 2:21-23 CSS 9-5</p>

	<p>要 A/E 互愛，二人成爲一體，他們做不到，但 J/C 卻真的在 J 妙身內二人成爲一體。在現世生活中，J 將自己的肉給我們吃，從有形的餅酒中，我們不斷獲取無形恩寵的滋潤，更緊密地活在妙身中。於是，開始於一段破碎婚姻的救恩史，完結於人神永恆的擁抱中，如天主在啓示之初所預許般，「二人成爲一體」！這原始的預許，直指 J/C。</p>	
D	<p><u>強化家庭從夫婦開始，擴展至父母子女，主僕之間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「孝敬你的父親和母親 --- 這是附有恩許的第一條誡命 --- 爲使你得到幸福，並在地上延年益壽」 --- 第四誡是十誡第二塊約版的開始，是有關愛鄰人的第一條誡命。 保祿雖不廢除奴隸制，但他堅持每人在 J 內皆平等和自由；同作承繼人。 	<p>6:1-9</p> <p>6:2</p> <p>出 20:12 CCC 2197</p> <p>6:9, 迦 3:28, IBC 格前 7:21-24</p>
E	<p><u>基督徒的全副武裝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「因爲我們戰鬥不是對抗血和肉...而是對抗天界裡的邪惡的鬼神」 --- 正由於此，基督徒要武裝起來，從婚姻開始，以至父母子女和主僕之間，在 J 內鞏固整個家庭，用家庭作戰鬥單位，因爲家庭是教會的縮影。二者同一陣線，與邪惡對抗。 魔鬼不能傷害天主，故轉而傷害天主所愛的：祂的子女（由 A/E 開始）和祂爲祂的子女的得救而建立的家庭和教會 保祿要我們用真理、正義、福音、救恩、和平、信德與魔鬼對抗。這一切的泉源和冠冕，盡在彌撒和聖事中。彌撒本身就是一場戰役。 	<p>6:5-20</p> <p>6:12, CSS 10-4</p> <p>CSS 10-4</p> <p>CSS 10-4 參考默示錄</p>
F	<p><u>總結</u></p> <p>從這一節，你學到了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無論丈夫妻子、父母子女、主人奴僕，保祿要求人「互相順從」，在主內各盡己職，不低貶任何人。 基督徒的婚姻能反影和參與 J/C 的密切關係，使基督徒婚姻活在 J/C 婚姻關係的真實中，不斷成長，預享聖三完美結合的本體生活。 「二人成爲一體」的預許，完滿於 J/C 這偉大的奧秘，即 J 妙身之中。 保祿教導我們從婚姻開始強化家庭，作爲戰鬥單位，對抗邪惡勢力。我們所需要的武器盡在彌撒和聖事中。 	